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1、2017年2月17日，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9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上述决议授权的投资总额度以及董事会权限内，公司拟择期以自有资金增持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300087.SZ，以下简称“荃银高科”或“目标公司”）股份。

2、因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邵根伙先生控股的北京智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智农投资”）于2017年3月1日-4月25日期间购买过荃银高科股票，公司与智农投资构成了一致行动人，两者之间属于关联关系。公司与智农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或集中竞价系统先后增持了荃银高科股份，考虑到公司本次增持荃银高科的影响，为规范上市公司治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本次增持荃银高科股份的行为视同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3、该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长邵根伙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4、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名称：北京智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7号19层1907
- 3、法定代表人：邵丽君

4、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179855652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经营期限：自2014年09月24日起至2064年09月23日

9、股东：邵根伙，持有100%股份。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为荃银高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A股无限售流通股股权（股票代码：300087），荃银高科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98号

3、成立时间：2002年7月24日

4、法定代表人：张琴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40872226E

6、股本：421,707,997股

7、上市时间：2010年5月26日

8、经营范围：农作物种子、苗木、花卉种子研发、生产及销售；农作物种植及栽培服务；农副产品的深加工、储藏、销售；农用配套物资批发零售（应凭许可证经营的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农业生产性基础设施建设；经营农作物种子、农副产品、农用配套物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荃银高科法人代表张琴持股10.73%，贾桂兰持股9.41%，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7.68%，重庆中新融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7.51%，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北京智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91%，其

他股东合计持股54.76%。

10、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荃银高科资产总额为1,430,458,597.47元，负债总额为555,505,733.76元，净资产为874,952,863.71元；2016年度，荃银高科实现营业收入757,218,222.05元，实现净利润52,405,257.32元。

其他关于荃银高科的情况，详见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开信息。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基于公司对种子行业市场潜力及荃银高科未来发展充满信心，认为目标公司具备良好的投资价值，并与公司种子业务具有较强的互补性，双方协同效应比较明显。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风险投资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风险投资，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公告披露日，包含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拟进行的风险投资业务，公司与该关联人没有发生直接的相互交易，公司已投资荃银高科的金额为22,475.89万元人民币。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投资主要基于目标公司具有良好的投资价值，且与公司种子业务有较强的互补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该事项遵循了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投资主要基于目标公司具有良好的投资价值，且与公司种子业务有较强的互补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该事项遵循了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上述决议授权的投资总额度以及董事会权限内，拟择期以自有资金增持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300087.SZ）股份。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邵根伙先生回避表决。我们认为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投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3、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6日